

# 宝安区福永白石厦标奇塑胶五金制品厂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3月29日，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东区新塘工业园安全路2号组织召开了宝安区福永白石厦标奇塑胶五金制品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由：建设单位——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单位——东莞市高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小组。

根据“宝安区福永白石厦标奇塑胶五金制品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and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东区新塘工业园安全路2号，从事塑胶、五金玩具、日用制品的生产加工，环评设计年生产铁罐玩具100万千克/年、塑胶工模10套/年、电子玩具20万千克/年、塑胶制品10万千克/年、五金玩具5万千克/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委托深圳市环境工程咨询服务中心编制完成了《宝安区福永白石厦标奇塑胶五金制品厂环境影响报告表》（深圳市环境工程咨询服务中心，2006年9月27日），于2006年10月8日取得《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宝环批[2006]604986号），该批复同意企业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东区新塘工业园安全路2号扩建。本项目于2012年5月28日取得《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宝环水批[2012]602080号），该批复同意企业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白石厦东区新塘工业园安全路2号更名开办，项目原名为“宝安区福永白石厦标奇塑胶五金制品厂”，更名后名称为“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项目于2020年6月15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登记备案，登记编号：91440300597781857L001W。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进行验收，验收监测内容包括1套废气处理设施、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无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项目注塑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已在注塑工位设置废气收集罩，将注塑废气引至楼顶的两级活性炭处理后再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废气风量为 18000m<sup>3</sup>/h，排气筒高度为 20m。

#### (2) 噪声

合理布局噪声源，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避免午间及夜间生产；加强对机器的维修保养，不定期的给机器添加润滑油等，减少设备摩擦噪声；对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措施。采取上述综合措施后，再通过距离衰减作用后，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的声环境影响很小。

#### (3) 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HW08 900-249-08）、废日光灯管（HW29 900-023-29）、废铁桶（HW49 900-041-49）、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等危险废物交由深圳市利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拉运处理，一般固废交给相关回收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避雨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针对废气处理设施和厂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2 月 29 日、2024 年 3 月 1 日），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监测结果表明：

#### (1) 废气验收结论

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均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均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内注塑车间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可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要求，取得了预期效果。

(2)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和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 六、验收结论

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已根据环评报告表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经过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的验收监测，废气和厂界噪声排放达标，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并完善废气处理设施的规范化标识标签；
- 2、加强对产生废气车间门窗的开启管理，确保收集效率；
- 3、补充完善危废管理制度和危险废物贮存区的规范化标识标签。

验收主持单位（盖章）：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



## 宝安区福永白石厦标奇塑胶五金制品厂

##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建设单位	李静	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行政
	李岳峰	标奇塑胶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何塔	东莞市高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检测单位	周宣川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工程师
报告编制单位	丘家文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专家组	戴琿毅	深圳市南方认证有限公司	高工
	张子健	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 有限公司	高工
	张昆峰	佛山市沃特测试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高工